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3-30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度股东大会增加网络投票方式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详见2013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28)。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加强公司中小股东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增加网络投票方式,即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余事项不变。现将变更后的有关事项公告全文披露如下:

- 1.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30。
- 2. 会议地点: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召开日期的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23日(星期四)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22日—2013年5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22日下午3:00至2013年5月23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 5. 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7日。
- 6.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之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 出席对象:  
 ①会议出席人员:2013年5月1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公司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2年度报告及 2012年度报告摘要  
 5.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有关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  
 7. 有关向商业银行申请2013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有关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议案1、3、4、5、6、7、8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该次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告。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  
 2013年5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管理区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办公室,邮编:523565,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联系电话:0769-33996285,传真:0769-83756736。

3. 登记手续:  
 ①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②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③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持前述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参会回执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p.cninfo.net>](http://wlp.cninfo.net))参加投票。

(一)投票时间:2013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 投票代码及简称:投票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638;投票简称:勤上投票。

3. 在投票当日,“勤上投票”昨日收盘价<sup>1</sup>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通过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填投票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

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表决事项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2年度报告及2012年度报告摘要》 4.00  
 议案5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2年度)》 6.00  
 议案7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2013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③在“委托数量”项填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勤上光电”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 1股 同意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 2股 反对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 3股 弃权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 互联系统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3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net>/cndd/hmccj/public/index.jsp,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4. 股东办理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net>/cndd/hmccj/public/index.jsp,点击“激活服务密码”,填写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5.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6.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net>通过深交所互联系统投票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13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7. 股东投票结束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 在同一表决单元内,股东首次投票视为有效投票,以后进行相同表决单元投票时将被视为无效。

2. 股东对所有议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参加了投票,但其没有投票的议案,视为自动弃权。

3. 股东对累积投票议案投票的,必须填写每项表决子议案的表决意见,否则视为无效投票。

4. 股东对总议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参加了投票,但其没有投票的议案,视为自动弃权。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对于多次重复投票,如有多处投票,后置投票为准。

7. 有关投票的一般规定

8. 会议通过临时提案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9.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0.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1.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2.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3.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4.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5.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6.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7.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8.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19.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0.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1.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2.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3.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4.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5.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6.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7.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8.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29.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0.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1.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2.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3.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4.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5.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6.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7.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8.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39.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0.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1.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2.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3.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4.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5.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6.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7.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8.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49.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0.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1.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2.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3.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4.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5.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6.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7.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8.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59.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0.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1.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2.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3.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4.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5.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6.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7. 会议通过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8. 会议通过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69. 会议通过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0. 会议通过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1. 会议通过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2. 会议通过修改章程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3. 会议通过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4. 会议通过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

75. 会议通过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增加提案后,按以下原则处理:</p